

盈正豫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獨立董事、監察人與會計師座談會會議錄

會議時間：民國 107 年 3 月 22 日(星期一) 上午 09:00

會議地點：新北市新店區寶高路 7 巷 1 號 1 樓 (本公司第一會議室)

與會者：

董 事 長：許文

獨 立 董 事：丁予嘉、王桑貴

監 察 人：何俊輝、顏宗明、陳淑華

財務：林志峰 主辦會計：廖敏亨 稽核：呂書帆

資誠會計師事務所：周筱姿會計師、吳仲修經理

記 錄：廖敏亨

座談內容：

事 項	說 明	結 果
一、106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工作範圍、策略及規劃報告	(一) 規劃階段預計查核事項 (二) 高度關注事項 (三) 關鍵查核事項 (四) 關係人交易 (五) 舞弊及未遵循法令規章之事件 (六) 重大調整分錄及未調整分錄 (七) 預計出具查核報告意見	洽悉
二、106 年度內部控制報告	盈正豫順及子公司內部控制報告	洽悉
三、其他應與治理單位溝通事項	(一) 其他事項 1.任何須於財務報表揭露之重大暴險 2.對公司能否繼續經營產生疑慮之重大未確定事項 3.與管理階層意見不一致之情形 4.意見徵詢 5.中華民國稅改之影響 (二) 會計師獨立性 (三) 公費資訊	丁 獨立董事建議公司於董事會提出年度計畫時，可增加公司如何評估及因應對公司營運可能有重大影響之風險管理及說明(如：能源政策、匯率影響、稅賦政策修訂)。